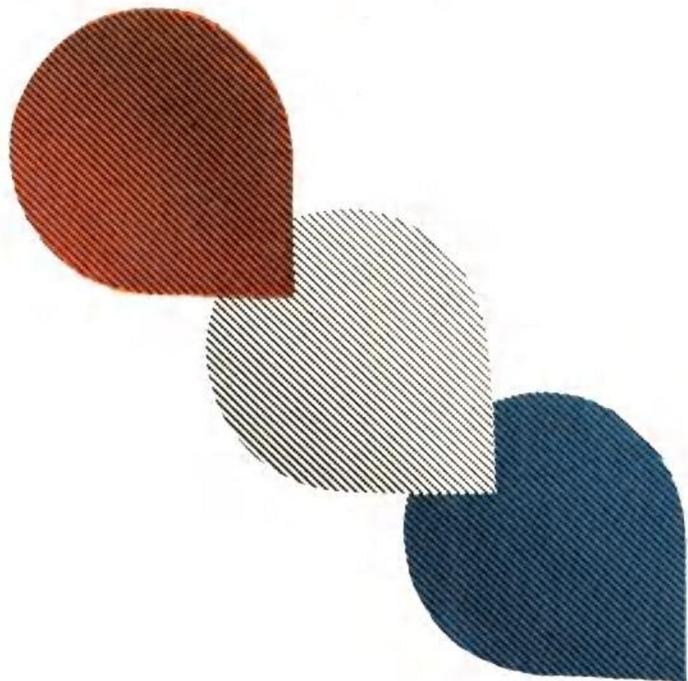




商品税收论

喻雷 刘叔麟著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发展与改革丛书

商品税收论

喻雷 刘叔麟著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商品税收论

喻雷 刘叔麟 著

责任编辑：张佳莉

封面设计：方大伟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出版（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毫米1/32·印张6.75 插页2·字数155千

1989年10月第1版·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100

ISBN 7-5316-0889-8/F·42 定价：3.40元

《发展与改革丛书》总序

发展，是现时代的主题。一个社会，生产力越不发达，经济文化越落后，她解决社会问题的可选择性则越小，方式方法也越粗野；反之，生产力越发达，经济文化水平越高，她解决社会问题的可选择性则越大，方式方法也比较文明。人类的出路，在于发展。当今，世界各国，尤其是社会主义国家，要发展，就必须进行改革。所以，我们这一套丛书命名为《发展与改革》。

人是有思想的。没有思想解放，就没有人类社会的进步。文艺复兴，带来了欧洲的近代文明。这就是一个最好的例证。

社会主义有了七十多年的历史，但是，她在世界范围内还没有赛过资本主义。就经济领域而言，资本主义国家占据着大部分国际市场，他们的劳动效率、产品质量、经济效益以及人均国民收入都比社会主义国家高。为什么社会主义国家还陷于比较贫穷和落后的困境呢？原因甚多，我看其中有一个重要原因是我们深受现代迷信之害，使本来可以比较顺利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屡屡遭受了严重的挫折。不是现代迷信作祟，能干出象“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这类蠢事吗？现代迷信披着科学的外衣，同封建传统相结合，并以“武器的批判”为后盾，为害尤烈。苏联有识之士再次批判斯大林个人迷信时代的种种错误，为改革扫清思想障碍。这是值得我们深思的。

中国的改革，已经取得了可观的成绩。毋庸讳言，当前也遇

到了严重的困难。我以为，现在就经济改革谈改革，未必是治本之方。不扫除官僚主义等弊端和贪污贿赂之风，再好的经济改革措施也不一定奏效，甚至产生反效应。这说明，经济改革需要政治改革的配合，需要有更彻底的思想解放，把封建主义的土传统与洋教条统统清除掉。

出于历史责任感，我们龙江学派的一些学者高兴地接受了黑龙江教育出版社的委托，计划在两三年内编辑出版一套《发展与改革》丛书。这一套丛书不是代圣贤立言，或者注解现行政策，也不是单纯介绍外国的学术思潮，而是立足于本国，探讨发展与改革中的新课题，为中华民族的复兴略尽绵薄之力。

我曾经同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张文达社长有一段对话：

我说：要不拘一格出好书，题材不拘一格，观点和文风也不拘一格，唯新唯好。

张社长答：我社要不惜赔钱出好书！

在今日一片赚钱声中，我们听到这种支持学术事业的声音，是多么惊奇，又多么兴奋啊！不少乡镇企业超过国营大企业，同样的，小出版社也可以干出大事业，只要有这种为发展学术事业不惜赔钱出好书的方针。

人类学家麦克斯·格拉克曼曾经说过：“科学是一门学问，它能使这一代的傻瓜超越上一代的天才。”本丛书的作者似乎比傻瓜还高明一点，我们为什么不能超越上一代的天才呢？

熊映梧

1988年夏

目 录

《发展与改革丛书》总序	熊映梧
第一章 税收制约政府管理的规模	(1)
一 政府活动的范围不是无限的	(1)
二 政府活动范围和规模的选择	(5)
三 政府收入的主要源泉——税收	(10)
四 国家税收增长是有限的	(13)
五 增税不能解决中国财政的赤字问题	(16)
第二章 税制建设的客观依据与税务机构	(22)
一 发展经济是税收的第一职能	(22)
二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治税思想	(26)
三 税收政策不能由少数人决定	(31)
四 发达国家税务机构设置的借鉴	(35)
五 必须提高税务人员的素质和待遇	(40)
第三章 税制建立原则与技术构成是税收发挥职能作用的根本保证	(45)
一 在商品经济发展过程中税制原则的演变	(45)
二 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是税制建立的核心	(50)
三 中国经济特区税制原则	(59)
四 税制技术构成的三大要素	(64)
五 税制技术构成要素之间的关系是辩证的	(77)

第四章	公平原则是税制的灵魂	(84)
一	公平税负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	(84)
二	公平税制的标准——受益原则	(86)
三	公平税制的标准——支付能力原则	(92)
四	纳税能力的测定——税基与税率的选择	(94)
五	税收制度的实践标准	(100)
第五章	税收转嫁在商品市场中的实现	(106)
一	税收负担最终落于谁手?	(106)
二	从税收运动全过程看税收的转嫁与归宿	(108)
三	商品税收转嫁的一般规律	(117)
四	直接税种税收转嫁的分析	(123)
五	税收转嫁的绝对学说和相对学说	(126)
第六章	税收对商品经济的影响	(132)
一	税收对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一般作用	(132)
二	消费税对消费膨胀的控制	(136)
三	税收影响投资的合理化	(141)
四	税收促进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	(147)
五	税收对价格与就业的影响	(152)
第七章	分税制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	(157)
一	分税制是避免重复征税的良好途径	(157)
二	分税制要与各级政府职责相配合	(160)
三	分税制的原则与方法	(162)
四	在稳定中央税的前提下，扩大地方征税权	(168)
五	实行分税制是中国的当务之急	(173)
第八章	所得税与增值税在商品经济发展中的意义	
		(179)
一	避免贫富两极分化要依靠个人所得税	(179)

- 二 公司所得税是促进商品经济发展的良性税种 (192)
- 三 增值税为什么获得各国的青睐? (198)

第一章 税收制约政府管理的规模

一、政府活动的范围不是无限的

资本主义经济产生和发展的全部历史已经证明，任何一个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在经济制度中都占着非常重要的地位。即使是在上一个世纪，不受政府任何形式的管理或影响的所谓完全无政府状态的自由市场经济也是根本不存在的。随着社会化生产的高度发展，到本世纪30年代以后，已经没有人怀疑，政府强有力地管理和干涉是阻止经济衰退和摆脱经济危机的重要力量。而现代发达国家的政府，已有管理商品经济（即市场经济）的丰富实践和经验。一个规模宏大的宏观商品经济的理论体系，已在这些国家建立。当代宏观经济理论的集大成者萨缪尔森说：“现代政府的一个重要作用在于控制难于收拾的通货膨胀，避免长期失业和经济停滞。”并说：“由于现代政府的巨大规模，没有财政政策就等于宣布死亡。”但是，“只有在过去40年中，我们才普遍认识到政府的财政政策——改变公共支出和税收，以便造成盈余或赤字，而不是平衡的预算——对失业、生产总量、货币收入和实际收入、价格水平都具有深厚的影响。”^① 可见，政府活动的质量高低在决定整个国家经济的活动中具有巨大作用，而一个无能和

^① 萨缪尔森：《经济学》上册，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15页。

腐败的政府，对经济的危害是可想而知的。

社会主义经济产生和发展的全部历史（尽管只有几十年的时间）告诉人们，对完全由政府控制的所谓有计划的产品经济，不应该抱有任何幻想。产品经济的实践结果，不过是马克思本人意料之外的一次历史误会。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经济开始从产品经济的模式转为商品经济的模式，这是一个具有巨大社会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的社会变革。中国商品经济模式是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其本质就是实行政府宏观管理的市场经济。因此，从产品经济转向商品经济，并不意味着摆脱政府的控制，实行无政府状态的自由市场经济。与资本主义国家相比，中国政府在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中所占的地位更为重要。它不仅具有各国政府在上层建筑方面的职能作用，而且本身就兴办企业、参与商品经济的发展。为此，中国政府的责任是极其巨大的。它的职能可以包括下述三个方面：保护整个国家的安全，维持社会安定与个人自由；制定有计划商品经济正常运行的法律制度，为企业和个人生产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直接参与社会主义建设和商品经济发展，执行宏观经济管理的职能。由此看来，中国政府工作的质量好坏，在决定整个国家经济活动方面具有统帅作用。如果政府是精干的，在重大决策上能正确选择和掌握时机，就有可能使中国经济在短期内赶上先进的发达国家，反之，就会使我国经济发展落后一代甚至几代。

政府管理经济成功与否，表现在质与量两个方面。质的方面，包括政府机构的设置，工作人员的素质，办事的效率，尤其是中央政府领导人物的决策等。这方面将涉及到中国政治体制的改革问题。量的方面，包括政府担负职责的范围，哪些事情由政府来办？哪些事情完全可以放到民间自己去办？如果政府管理过多，不仅会使政府工作陷入繁杂的日常事务中，办事拖拉，相互推诿，

而且会使企业活动衰退，成为商品经济发展的绊脚石。如果政府管得过少，则私营经济力量就会从多方面危害整个经济运行，贫富悬殊就会变得过大；整个国民经济发展也会因失去宏观控制出现混乱。总之，政府在经济制度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但它的活动也不是无限的或不受任何制约的。这方面将涉及到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及政府活动的范围问题。

纵观人类历史，在人们已经满足了生存需要，并且还有剩余产品的时候，出现了阶级。各阶级为了物质财富的分配，进行你死我活的争斗，其结果只有两种可能：一是同归于尽，二是协调相互的利益关系。聪明的人类自然选择了后者，这样就产生了国家——并给予它至高无尚的权利。国家产生以来，各国的组织形式并非一个模式，但其目的都是代表掌握权力的阶级来调节各阶级的利益分配。而权力的执行机构就是政府。任何一个国家的政府，主观上都想尽力解决整个国家政治上的安定，经济上的发达，文化教育水平的提高及人民生活的改善等各个方面的问题。为此，政府要做的事极多，政府活动的规模越大越好。而在客观上，要比较圆满地解决这些问题必然会受国家财力的限制。也就是说，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所创造的财富是有限的，这些有限的财富，总是赶不上人们无限的需求，这种矛盾一直贯穿在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之中，正是这种矛盾成为推动人类历史前进的动力。

政府活动的范围要受以下几方面因素的制约：

1. 受该国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制约

西欧资本主义国家发展的历史证明，在资本主义文明建立之初（17——18世纪）生产力发展水平不高的条件下，政府支出才占国民生产总值不足1%，到近代（18世纪后）上升为2%——3%，19世纪末又上升为5%，而当代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开支占国民生产总值已高达30%——40%之间。

2. 受该国经济政策的制约

在资本主义初期，古典政治经济学派主张通过自由竞争发展生产力，认为政府应是“廉价政府”，国家应是“夜警国家”。鼓吹让“一只看不见的手”——市场调节去组织和促进生产的发展。这时政府的职责，仅以保护好企业生产所必须的外部安全条件即可，政府活动的范围也限于安全保卫工作，而其他事宜均让民间自由去干。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进入垄断阶段之后，其经济政策发生了很大变化，经济危机的恶魔迫使政府出面干预经济活动。凯恩斯主义的出现，使政府的干预活动整体化、系统化和理论化。为此，政府活动范围不再限于安全保卫，而涉及到政治、经济、文教卫生等各个领域，而且直接出面奉办各种类型的国营企业。

3. 受阶级矛盾尖锐程度的制约

调节阶级之间、民族之间和各派政治力量之间的矛盾关系，是各国政府的根本职责。当这些矛盾处于平缓时期，政府活动的费用和规模都将削减，反之，矛盾发展尖锐化时，政府活动的经费将很快增加，活动规模也将扩大。各国政府在两次世界大战中的活动已证实了这一点。

4. 受人们思想观念的制约

人们的思想观念，归根到底是由物质生活水平所决定的。同时，思想觉悟还要受民族的风俗、历史形成的习惯、文化教育等社会因素的影响。一个已经养成习惯于依赖政府，搞平均主义，人人吃“皇粮”、“吃大锅饭”的民族，在它的政府减少了对福利方面的投资之后，其固有的依赖性不会很快消失。而要解决这个问题只能是逐步的，因而也是长期的。但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这种依赖性必须限制在有限的范围内。

总之，一国政府活动的范围绝不是无限的。在其有限的活动

范围内，并在通常情况下，政府活动的规模取决于一定时期国民财富在政府与人民两大部分之间的分配比例。如果全部财富归政府所有，人们则一无所有，那末他们的生活和娱乐只能由政府全包全管。但是，无论对生产力发展的前途做多么乐观和美好的估计，恐怕在数百年内这也只能是空想。如果所有国民财富均为私有，则国家政府就不复存在，这当然也是不现实的。因此，国民财富在政府与人民之间如何分配？政府活动的规模以多大为宜？这将是十分重要的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

二、政府活动范围和规模的选择

既然政府活动的范围是有限的，那末，在有限的范围内，哪些是政府必须执行的职责？哪些是政府可以选择执行的职责？哪些又是政府根据财力可以参与的职责呢？这在政府的收支预算上，体现了“量出为入”还是“量入为出”的财政原则。

自由资本主义时期，古典经济学派在政府预算上的观点，是采用“量入为出”的原则，即政府预算必须保持平衡，绝不能有赤字。古典学派主张经济活动必须放任自流，完全由私人去进行，用不着政府去干涉。因为私人经济的发展造成社会供给，而社会供给会自动创造社会需求，自行调剂和维持经济发展与平衡。因此，政府的职责愈简单愈好，仅能消极地维持国家防务与治安就可以了。这种学说，把政府活动范围限制在消极作用的方面，是旧的财政学理论。它是以收支适合为准则的，政府活动限于财政范围以内，以求解决财政本身的问题。

资本主义的发展进入20世纪后，尤其是经过1929年的世界经济大危机，造成了史无前例的经济恐慌惨剧之后，古典学派放任经济的主张被宣告过时，新的经济学派——凯恩斯主义应运而

生。它的诞生，标志着经济学理论的一次重大革命。凯恩斯认为，经济危机的根源是有效需求不足，而有效需求不足是由于国民所得减少。这就必须增加投资，增加居民和政府的消费，即增加“总需求”。经济学说的这种新的转变，引起了财政理论的革新。新的财政学在政府预算上的主张是采用“量出为入”的原则。即政府只要有公共投资的必要，而预算平衡与否则在所不计，即使是当年不能平衡，也可期待于将来的平衡。这就是所谓功能财政。政府的职责是不妨害私人的经济活动，并加以适当扩充，对经济活动采取指导和干涉方式，如举办国营企业、社会保险、控制物价、管理金融等，以达到经济的稳定与发展。新的财政学是以财政作为手段，运用于经济、发展经济，着重以经济来解决财政问题的。

上述资产阶级的财政原则——“量入为出”和“量出为入”，如单方面运用，当然有其片面性。这两条原则应是辩证的，相互依赖、相互补充的统一整体。政府如不分职责范围的内容，笼统地采用“量入为出”或“量出为入”的预算方针都是错误的。为此，必须按政府活动的范围和内容加以区别对待。

政府活动的范围和内容可以表现为政府的职能范围。政府的职能有两个方面：

第一方面是承担国家与全体国民的公共安全、社会秩序、福利和商品生产经营者的职责。如前述，这一职能又可以划分为以下几个层次。

（一）政府必须履行的职责

主要内容有国防、治安、外交和行政管理。

国防无疑是政府必须履行的最重大的职责。不容置疑，为了保卫祖国，每一个国民都愿意负担国防经费的开支。国防经费的规模与国际形势的紧张或缓和直接相关。在战争期间，用于军费

开支往往要占财政支出的一半以上。在和平时期，军费开支与国际形势有关。在国际形势趋于紧张的时候，各国军费有加大的趋势；相反，趋于缓和时，则缩减军费开支。当今世界，维护本国安全，已不单靠士兵的人数，先进的武器和士兵的素质占据更重要的地位。它表现在各国军费开支中，人员费用不断减少，用于先进武器装备的费用比重不断增加。对此，国防工业具有更重要的意义。国防工业有其特点，它可以做为企业生产。武器的制造可以采用民间生产的方式，由政府定货；也可以采取国家生产的方式，同时也可生产民用产品。无论哪种方式，各国在节省国防开支方面都是大有可为的，即在保证政府完成维护主权的职责内，可以缩小开支的规模。

治安是政府保护本国人民的国内生活安定，社会秩序良好所必须履行的职责。因此，司法与公安费用必须保证，是必不可少的开支。这当然也是每一个国民愿意负担的。中国确定改革、开放的方针之后，商品经济发展很快，市场活动、各种商品交换活动和人员的流动，其数量日益增大，其形式越来越复杂，对外联系的范围也越来越广。在这种形势下，必须强化司法与公安工作，以保证国家经济建设有一个良好的社会秩序、政治秩序和经济秩序。没有一个健全的法制秩序，也就没有正常的经济秩序。加强司法公安工作，无疑是健全法制的重要方面。为了强化治安工作，需要增加经费以提高司法公安人员的素质和各种装备器材的质量，从国家整体上增强治安的力量。同时，还要加强地方，尤其是加强各个企业在公安方面的自治能力。另外，中国民间私人侦探事业也应该逐步建立和发展。这样，既能保证中央政府履行维护国内治安的职责，并相应减少一些经费的负担；同时，又能发挥地方和民间维护治安的积极性，形成一个中央、地方、企业和民间互相结合的国内治安系统。

各级政府机构的行政管理工作是政府职责的重要方面，其工作质量和效率，又是检验政府履行其他各种职能情况的重要标志。行政管理经费的开支弹性较大。一个有能力而不腐败的政府，它的标志，一是兵精政简，这需要通过“优化组织”和逐步实行国家公务员制度达到。二是政府的廉洁化，这需要通过经常的反浪费、反贪污、反行受贿教育和建立严格的组织纪律去实现。

（二）政府可以选择执行的职责。

主要是举办各种社会保障等社会公共事业。这种职责的选择性很强，政府在这方面的活动范围具有较大的弹性。过去我们对这方面的职责大包独揽，统得过死，管得太严，付出了十分巨大的代价。结果力不从心，反而阻碍了经济的进步，造成极大浪费，使社会生活也失去了活力，换来的只是口头上的“优越性”。要真正发挥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优越性，政府选择职责的范围，需要而且能够进行缩小和调整。例如，在选择“保证就业”或“控制失业”的职责上面，与其坚持过去“全面就业、无一失业”的劳务政策，造成几千万劳动力“在职失业”的巨大浪费，还不如放开“劳务市场”，履行“失业救济”的社会保障职责，这样既有利于提高劳动力的素质，又可以减轻企业的高成本压力，提高经济效益。又如，在教育方面，强制实行义务教育到一定年龄，政府花多少钱也应在所不计。但要在国力有限的情况下迅速提高国民的科学文化水平，中国应该尽早确立社会各方面办教育的体制，政府不应将教育全包全揽。当今世界，无论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私立学校都占有相当大的比例。那种把社会力量办学仅仅当作公办教育“拾遗补缺”的观念必须抛弃。但是，我们至今还规定，非公办高等教育如要取得合法地位，每一个在校生中必须要有3.2平方米校舍和达到75%的专职教师。这些规定完全违背中国国情。另外，居民住宅的私有化，公费医疗制度急待的

改革等，都是调整和缩小政府职责范围的重要内容。

（三）政府根据财力可以参与的职责

这是弹性最大的政府职责。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政府也是商品生产的经营者，政府直接举办各种企业或经济实体本身就是它的职责，因此，它在这方面的职责似乎是一个不容讨论的问题。但是，我国还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包罗万象的商品，不应该只依靠政府举办全民所有制的企业去生产，政府在这方面的职责范围也是有限的。主要受国家财力和商品生产条件的限制。就中国的国情来说，依靠政府承担的经济有：在资金和技术方面风险特别大的企业（如卫星发射、原子能利用、大型水库、水坝和发电）；一般的自然垄断企业（如城市公用的电、自来水、煤气、通讯和大型运输）；关系工商业命脉的大银行、钢铁、石油、重型机械、矿山、铁路、大商业、大的进出口等企业。除此之外，其他各类企业均可选择国营，或国有民办，或国转集体，或完全私营等形式。因此，政府根据财力参与的职责是具有最大弹性的职责，也就是说，集体或民间能够办的企业，都不应该完全由政府垄断，不能阻止别人去办，这样做有利于节约政府财力和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中国目前的私营企业太少，它们的生产值还不到全国工业生产总值的3%，如果将来能发展到占全国工业生产总值的40%也不算过份，也不会改变中国的社会主义性质，相反，国家经济将更具有活力，政府的事情也好办多了。

政府职能的第二个方面，是执行宏观经济管理的职能，即国家对国民经济的运行和企业的经营进行计划管理和市场调节的职责。它主要采用经济手段（如利用价格、信贷、利率、税收、汇率等经济杠杆），法律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管理和调整国民经济的发展。

上述政府活动的范围和内容的划分，其界限不可能是十分清